

嘉義市政府函

地址：600211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
承辦人：陳芳儀
電話：05-2254321#363
傳真：05-2251305
電子郵件：kate1201@ems.chiayi.gov.tw

受文者：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8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453197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0527-附件.pdf (114ED19405_1_28164646046.pdf)

主旨：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統計顯示近期國人旅遊回國違規攜帶動植物檢疫物案件略增，爰請各校加強向教職員工生宣導，返國時勿攜帶動植物檢疫物入境，以免受罰，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5月2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51234號函辦理。
- 二、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指出，經統計今年以來國人違規攜帶動物檢疫物案件，以自中國大陸、香港、澳門、泰國、日本和越南返國者較多，常見違規輸入動物產品有火腿腸、香腸、臘腸、鳳爪、鴨脖、醬板鴨、鴨腸、牛肉乾和半熟蛋等。慮及端午節將近，旅客違規攜帶肉粽入境案件預期將隨之增加，爰請向所屬教職員工生加強宣導，入境時切勿違規攜帶動植物檢疫物，並請其轉知國外親友，勿郵寄豬肉產品等動物檢疫物到臺灣，以免受罰。

正本：本市各國民中小學(不含嘉大附小)

蘭潭國中 114/05/28



1140002915

副本：本府教育處、本府教育處特幼教育科

電文
2025/05/28
16:58:18
換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裝

訂

線

37